※密件 請傳 縣(市)社會局/防治中心

電話:

傳真:

##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事件報告(通報)單自 106.01.01 起適用

				案件報信	与(通報	8)單(以	下由報行	告(通報)ノ	人員勾選填報	)				
	報告(通	▲ □醫院□診所及衛生所□衛政□警政□社政□教育□勞政□司法□憲兵隊□113□防治中心□移民業務機關												
報告(通報	報)單位	立 □戸政機關□民政機關 □觀光業務機關 □其他:												
	報)人員	□醫事人員 □警察人員 □社工人員 □教育人員 □保育人員 □司法人員 □移民管理人員 □移民業務機												
		構從業人員 □戶政人員 □村(里)幹事 □觀光業從業人員 □就業服務人員 □執行兒童福利或少年福												
		利業務人員	<u></u>	其他:			T							
	單位名稱	接受通報單位是否需回覆報告(通報)單位:□是□否												
	姓 名					職種	į			電言	舌			
人	報 告 (	通報	)人	知 悉 /	查	獲 本	案 件	時間	年	月	日	時	分	
	報告(通 報)時間	年	月	日	時	· 分		本單時間 充產出)	年	月	日	時	分	
案 件 類 型	<ul> <li>(單選)</li> <li>□1.使兒童或少年為有對價之性交或猥褻行為</li> <li>□2.利用兒童或少年為性交、猥褻之行為,以供人觀覽</li> <li>□3.拍攝、製造兒童或少年為性交或猥褻行為之圖畫、照片、影片、影帶、光碟、電子訊號或其他物品</li> <li>□4.利用兒童或少年從事坐檯陪酒或涉及色情之伴遊、伴唱、伴舞等侍應工作</li> </ul>													
	姓 名					代 號	-			性足	刊	男 🗆	女	
被	出生日期	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(或護照號碼)												
	現屬國籍別 □本國籍非原住民 □本國籍原住民 □大陸籍 □港澳籍 □外國籍: □□無國籍 □資料不明													
	戶籍地址	. 縣(下	月)	郷(鎮、戸	<b></b> 市、區	) 村	(里)	鄰	路(街、道)	段	巷	弄號之	生 樓	
害	聯絡地址	. 縣(下	月)	郷(鎮、市	<b></b> 市、區	) 村	(里)	鄰	路(街、道)	段	巷	弄號之	生 樓	
	□同戶籍地址(系統直接帶入)													
	電話:【室	話】			!	【手機】								
人	身心障礙情形:□非身心障礙者□疑似身心障礙者□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 比對全國身心障礙福利資訊整合平台後引入資料													
	教育程度》	及就學狀況	: □國	小(□在彎	₹ □ 軽	級學 □畢	業)[	]國中([	□在學 □輟學	■畢業	)  一高中	□ (職)(□	在學 🗌	
	休學 □畢	業)□大	專(□	在學 □休	學□	畢業)□	不詳	就讀學	咬:	年級				

<del>/→</del> ∧	監護人姓名:	電話:【宅】	【公】	【手機】	
安全	與被害人關係:	地 址:			
聯絡	聯絡人姓名:	電話:【宅】	【公】	【手機】	
方式	與被害人關係:	地 址:			
	<ul><li>一、報告(通報)人知悉被害人</li><li>□主動覺察□接獲檢舉□</li><li>二、被害人被性剝削情形:</li></ul>			□他單位轉案□其他(請說明: )	
案	(三)原因:□家庭經濟需求	:〈賓〉館 □歌唱營業: □個人經濟需求 □被:		際網路 □其他(請說明: ) □不詳 賣質押 □好奇 □其他	
情	三、 被害人被救援時間:	年 月 日			
摘	四、 本事件是否運用網路犯罪	Ĕ?□是,網站、通訊 <b>輔</b>	欢體或其他平臺名稱:	□否	
述	五、 本事件涉及何控制手段:	□無 □暴力脅迫 □勢	藥劑毒品控制 □其他違反本	本人意願之方法 □不確定	
	六、 補充說明: (被害人為非本國籍者,	來臺管道:□結婚 □	探親 □觀光 □工作 □	]非法入境 □依親 □其他)	
	□無,僅填寫本報告(通報)	罪 非為調查、偵查或審判本案件之警	察或司法人員,得勾選本項		
	□有,已協助事項:				
			地检罗式甘油		
	□報案(	警察局或		也:)	
	□報案( <u></u> □通知主管機關派員陪同值			<u> </u>	
助事項		訊(派員單位:		<u>r</u> :)	
助事項(以	□通知主管機關派員陪同偵 □ □ 通知主管機關派員陪同偵	訊(派員單位:		<u>r.</u> :)	
助事項 (以 被害人	□通知主管機關派員陪同值 □陪同值訊(陪同人員: □同時知悉有性侵害情事 □驗傷或採證(□開具專			型:) 警察局領取證物盒 □其他:	
助事項 (以 被害人	□通知主管機關派員陪同值 □陪同值訊(陪同人員: □同時知悉有性侵害情事 □驗傷或採證(□開具駅 □諮詢				
助事項 (以 被害人	□通知主管機關派員陪同值 □陪同值訊(陪同人員: □同時知悉有性侵害情事 □驗傷或採證(□開具專 □諮詢 □人□販運鑑別				
助事項 (以 被害人	□通知主管機關派員陪同值 □陪同值訊(陪同人員: □同時知悉有性侵害情事 □驗傷或採證(□開具駅 □諮詢 □人□販運鑑別 □緊急就醫	訊(派員單位: ) 競傷診斷書 □身體證物	が採集) □已通知	警察局領取證物盒 □其他: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
助事項 (以 被害人	□通知主管機關派員陪同值 □陪同值訊(陪同人員: □同時知悉有性侵害情事 □驗傷或採證(□開具駅 □諮詢 □人□販運鑑別 □緊急就醫	訊(派員單位: )	が採集) □已通知 「漢之兒童或少年,或知有第四章之		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
助事項 ( 被 害 )	□通知主管機關派員陪同值 □陪同值訊(陪同人員: □同時知悉有性侵害情事 □驗傷或採證(□開具專 □諮詢 □人□販運鑑別 □緊急就醫 一、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關或第五條所定機關或人員報告	訊(派員單位: )	) ☑採集) □已通知 ভ之兒童或少年,或知有第四章之 音,請填寫本表。	警察局領取證物盒 □其他:	
助事項 (被 為 主) 備註	□通知主管機關派員陪同值 □陪同值訊(陪同人員: □同時知悉有性侵害情事 □驗傷或採證(□開具專 □諮詢 □人□販運鑑別 □緊急就醫 一、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關或第五條所定機關或人員報告	訊(派員單位: )	) ☑採集) □已通知 ভ之兒童或少年,或知有第四章之 音,請填寫本表。	警察局領取證物盒 □其他: 四罪嫌疑人,應即向當地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	
已 助 ( 被 為	□通知主管機關派員陪同值 □陪同值訊(陪同人員: □同時知悉有性侵害情事 □驗傷或採證(□開具專 □諮詢 □人□販運鑑別 □緊急就醫 一、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關或第五條所定機關或人員報告 二、報告方式以傳真、郵寄或電子郵	訊(派員單位: )	) ☑採集) □已通知 ভ之兒童或少年,或知有第四章之 音,請填寫本表。	警察局領取證物盒 □其他: 四罪嫌疑人,應即向當地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	